

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关于增加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长信基金-私享 CTA3 号集合
资产管理计划代销机构的公告

根据长信基金-私享 CTA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计划”）资产管理合同约定，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与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长江证券”）协商一致，自 2024 年 8 月 5 日起，长江证券开始代理销售本计划。

本计划具体的费用情况，以本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约定为准。

投资者通过长江证券办理本计划参与、退出等业务应遵循长江证券相关规定。

销售机构委托募集账户信息：

账户户名：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客户）

账号：17060101040003462

开户行：中国农业银行湖北自贸试验区武汉片区分行

大额支付号：103521006015

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有关事宜

1、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热线：4008888999

网站：<https://www.95579.com/>

2、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客户服务专线：4007005566（免长话费）

网站：www.cxfund.com.cn

风险提示：

本资产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资产管理计划资产，但不保证本资产管理计划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有风险，

决策需谨慎，投资者参与本资产管理计划之前，应认真阅读本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及其他相关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2024年8月1日